

关于“领悦公馆”项目债权登记公告

“领悦公馆”项目分包单位、材料商等各债权人:

就四川龙申建设有限公司所承建的“领悦公馆”项目,因项目现处于竣工验收阶段,为保障各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及明确债权范围,现四川龙申建设有限公司就“领悦公馆”项目的债权登记、审核工作等事宜通知如下:

1、债权人应在收到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四川龙申建设有限公司申报债权,对债权数额、债权内容等情况进行说明并提供合同、对账单等相关证明材料。若逾期未报者,则视为放弃对债权的主张,四川龙申建设有限公司对此不再承担任何支付责任。

2、申报债权时需提交以下材料: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若申报人为自然人则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2) 委托他人代为申报的,其中委托人为公司的,则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申报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除外,需提供与委托人存在用工关系的证明材料;若委托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和代理申报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除外,需提供与委托人存在亲属关系的证明材料;

(3) 申报债权的证明材料,如合同、协议、对账单等。

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之窗4楼

邮编:851414

联系人:杨光孝

联系电话:13980150707

特此公告

四川龙申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1日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西藏顺和汽车维修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25MA6T2GD79D):

本委受理申请人赵守山诉你单位支付工资、经济补偿纠纷一案(堆劳人仲[2024]29号),因无法送达至你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风险告知书、先行调解建议书、举证告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出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举证(答辩)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工作日)。本委将定于2024年6月25日上午10时在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庭(地址:堆龙德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楼二楼205室,联系电话:0891-6553477)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4年5月11日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堆龙食尚寨美食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40125MABQC500XY):

本委受理申请人丁拉海麦诉你单位支付工资等纠纷一案(堆劳人仲[2024]30号),因无法送达至你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风险告知书、先行调解建议书、举证告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出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举证(答辩)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工作日)。本委将定于2024年6月25日下午16时在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庭(地址:堆龙德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楼二楼205室,联系电话:0891-6553477)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4年5月11日

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结果公示

0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等有关规定,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我局于2023年12月24日,以协议方式出让1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地块基本情况:

地块编号	3	地块位置	墨竹工卡县甲玛乡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土地面积(亩)	4.755885	出让年限	50年	成交价(万元)	46.31
受让单位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备注:					

二、公示期:2024年5月11日至2024年5月20日

三、意见反馈方式:

在公示时限内,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请以书面方式提出。

四、联系单位: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尼玛央金 联系电话:0891-6132492

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5月11日

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结果公示

00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等有关规定,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我局于2023年10月10日,以协议方式出让1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地块基本情况:

地块编号	4	地块位置	墨竹工卡县甲玛乡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土地面积(亩)	49.93	出让年限	50年	成交价(万元)	719.03
受让单位	拉萨升航甲玛达工贸有限公司				
备注:					

二、公示期:2024年5月11日至2024年5月20日

三、意见反馈方式:

在公示时限内,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请以书面方式提出。

四、联系单位: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尼玛央金 联系电话:0891-6132492

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5月11日

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结果公示

0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等有关规定,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我局于2023年12月24日,以协议方式出让1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地块基本情况:

地块编号	1	地块位置	墨竹工卡县甲玛乡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土地面积(亩)	1017.21576	出让年限	50年	成交价(万元)	9765.27
受让单位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备注:					

二、公示期:2024年5月11日至2024年5月20日

三、意见反馈方式:

在公示时限内,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请以书面方式提出。

四、联系单位: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尼玛央金 联系电话:0891-6132492

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5月11日

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结果公示

0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等有关规定,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我局于2023年12月24日,以协议方式出让1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地块基本情况:

地块编号	2	地块位置	墨竹工卡县甲玛乡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土地面积(亩)	8.221695	出让年限	50年	成交价(万元)	80.57
受让单位	西藏巨龙铜业有限公司				
备注:					

二、公示期:2024年5月11日至2024年5月20日

三、意见反馈方式:

在公示时限内,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对本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请以书面方式提出。

四、联系单位: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尼玛央金 联系电话:0891-6132492

墨竹工卡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5月11日

西藏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公开选取采购代理机构的公告

我单位近期拟公开选取《2024年度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机关物业安全服务保障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为加强项目规范化管理,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现面向社会范围诚邀有意向且具有合法资质和相关业绩的公司前来报名参加,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代理范围及主要内容

1. 采购代理范围:采购2024年度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机关物业安全服务保障项目。

2. 采购代理主要内容:提供咨询、协助甲方确定物业安全服务公司、协调合同签订等事宜。

二、采购代理机构资质要求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 已在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登记备案,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5. 未被列入行业准入黑名单;

6. 在经营期间没有行政处罚记录。

三、报名需提交的资料

1. 营业执照、资质证明复印件;

2. 公司简介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3. 公司业绩证明、征信证明(参加邀请活动前3年内无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

4. 机构相关资质复印件或查询记录截图(包括但不限于:具有政府采购代理资格;应当为西藏自治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录库中登记、备案的代理机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书面声明及证明材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查询记录);

5. 综合评分表中要求的相关材料;

6. 代理机构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以上所有报名资料须装订,加盖报名机构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

四、报名时间和地点

1. 报名时间为2024年5月15日至21日(北京时间)5个工作日。

2. 代理机构现场报名时与我单位领取《综合评分表》,按要求制作比选资料。

3. 报名地点:西藏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拉萨市城关区北京东路28号)。报名资料必须由专人提交,不接受邮件、电子邮件及其他一切传真报名资料。

联系人:兰博 联系电话:0891-6325469

特此公告

西藏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
2024年5月11日